

慶云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生前契約交付信託款項

退款通知書

敬啟者：

台端(「慶云生前契約」立契約書人)前與慶云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慶云公司」)簽訂「慶云生前契約」，茲因慶云公司已停止營業並經苗栗縣政府於111年11月17日廢止其經營許可，依本行與慶云公司間信託契約(下稱「信託契約」)約定，該信託契約業已終止，特此通知台端辦理信託財產退款事宜。

請台端填具本通知書所附「慶云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生前契約交付信託款項退款申請書」，並同時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慶云生前契約」影本(首頁及簽約頁節本)、退款帳號存摺封面影本(限台端本人之存款帳號)等文件，親送至元大銀行各分行(詳附件資料或至元大銀行(官網) www.yuantabank.com.tw→服務據點→分行據點→選擇縣市，查詢鄰近分行)，或以掛號郵寄至106 台北市仁愛路三段 157 號 14 樓，元大銀行信託部收(慶云案退款申請)，俾利本行辦理後續信託財產退款事宜。

本行受理相關申請文件後，於合理處理時間內，將退款金額【即「慶云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生前契約交付信託款項退款申請書」所載信託金額扣除本行依據信託契約收取之信託處理費(每份退款申請書新臺幣參佰元整)及匯款手續費等費用】存(匯)入台端所附存摺封面影本之台端本人存款帳號。

有關退款事宜如有任何問題，請至元大銀行(官網) www.yuantabank.com.tw→公告訊息查詢「慶云生前契約退款問答集」及相關文件，或電洽元大銀行信託部(02)21736699-分機 7202、7203、7207、7212、7214。

於退款金額存(匯)入台端指定之本人存款帳號後，本行受託人責任即解除，台端與慶云公司間如有任何糾葛，概與本行無涉。

元大商業銀行 信託部

慶云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生前契約交付信託款項
退款申請書

本人(即「申請人」)前與慶云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慶云公司」)簽訂「慶云生前契約」，茲因慶云公司已停止營業並經苗栗縣政府廢止其經營許可，信託契約終止，爰依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貴行」)之書面通知，辦理下列生前契約編號之生前契約交付信託款項退款乙事，茲檢附本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慶云生前契約」影本(首頁及簽約頁節本)、退款帳號存摺封面影本(限本人之存款帳號)，向貴行申請退款，俾利貴行依信託契約之約定辦理後續信託財產退款事宜。

生前契約編號	信託金額	生前契約編號	信託金額

「慶云生前契約」遺失切結聲明：上表所列生前契約已遺失，且未向慶云公司申請補發，無法提供「慶云生前契約」影本。本人茲此聲明上述內容均屬實，如有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如致貴行受有損害，立切結書人願負損害賠償責任。

本人同意退款金額【即「慶云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生前契約交付信託款項退款申請書」所載信託金額合計數扣除貴行依據信託契約收取之信託處理費(每份退款申請書新臺幣參佰元整)及匯款手續費等費用】存(匯)入本人之存款帳號後，貴行受託人責任即解除，本人與慶云公司間如有任何糾葛，概與貴行無涉。

本人聲明本申請書所載附之個人資料均正確無誤，且本人瞭解並同意貴行在本業務目的及範圍內，得蒐集、處理、利用本申請書所載附之各項個人資料。

此致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申請人：_____

(簽名或蓋章)

(即「慶云生前契約」立契約書人)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慶云生前契約更名申請書

本人(即申請人)前與慶云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慶云公司)簽訂「慶云生前契約」，茲因慶云公司已停止營業並經苗栗縣政府廢止其經營許可，爰依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貴行)之書面通知，辦理生前契約交付信託款項退款事宜。

現因本人姓名變更(變更前姓名：_____；變更後姓名：_____)，特檢附身分證及具記事欄之戶籍謄本或電子戶籍謄本(或有記載變更前後姓名之戶口名簿)影本向貴行提出更名申請，請貴行依本申請書所載附之資料，辦理變更本人姓名及生前契約交付信託款項退款事宜。

本人聲明本申請書所載附之個人資料均正確無誤，且本人瞭解並同意貴行在本業務目的及範圍內，得蒐集、處理、利用本申請書所載附之各項個人資料。

此致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申請人：_____ (簽名或蓋章)

(變更前姓名需與「慶云生前契約」立契約書人相同)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慶云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生前契約交付信託款項

繼承信託受益權暨領取申請書

緣被繼承人_____（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前與慶云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慶云公司）簽訂「慶云生前契約」，惟因慶云公司已停止營業並經苗栗縣政府廢止其經營許可，信託契約終止，依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貴行）之書面通知，被繼承人享有下列生前契約編號之生前契約交付信託款項之信託受益權（下稱信託受益權）。

生前契約編號	信託金額	生前契約編號	信託金額

因被繼承人於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不幸故逝，上述信託受益權依法應由其繼承人繼承，申請人（請擇一勾選）為全體繼承人/為經協議分割取得繼承信託受益權之繼承人（須檢附遺產分割協議書及全體繼承人之印鑑證明）/係為全體繼承人之利益（須檢附其他繼承人之印鑑證明並經其他繼承人於本申請書上蓋用印鑑章）/為繼承信託受益權總金額新臺幣參萬元以下之部分繼承人，茲此聲明並保證，已受其他繼承人委任，為全體繼承人之利益向貴行申請辦理信託受益權繼承相關事宜，茲檢具「慶云生前契約」影本（首頁及簽約頁節本）及繼承相關文件等，申請將上述信託受益權由申請人具領，嗣後如利害關係人提出異議發生糾葛，或申請人所附之繼承系統表有所遺漏或錯誤致貴行或他人受損害者，當由申請人及所有簽署本申請書之人（連帶）負全部法律責任，概與貴行無涉。

「慶云生前契約」遺失切結聲明：上表所列生前契約已遺失，且未向慶云公司申請補發，無法提供「慶云生前契約」影本。申請人茲此聲明上述內容均屬實，如有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如致貴行受有損害，申請人願負（連帶）損害賠償責任。

申請人（包括所有簽署本申請書之人）同意以下列方式領取繼承信託受益權退款金額【即以「繼承信託受益權暨領取申請書」所載信託金額合計數扣除貴行依據信託契約收取之信託處理費（每份申請書新臺幣參百元整）及匯款手續費等費用】（如有剩餘畸零款，歸屬下列第一位繼承人所有）：

銀行	分行	臺幣帳號：	戶名：	領取比例：

開立 貴行禁止背書轉讓之貴行支票，並以_____為收款人。

嗣後如有任何糾葛，申請人（包括所有簽署本申請書之人）願負全部法律責任，概與貴行無涉。申請人聲明本申請書所載附之當事人（含本人及第三人）個人資料均正確無誤，且申請人瞭解及同意貴行在本業務目的及範圍內，得蒐集、處理、利用本申請書所載附之各項個人資料。

此致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申請人即繼承人：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話：
住址：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話：
住址：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話：
住址：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話：
住址：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主管	經辦	核對	簽章
----	----	----	----

繼承信託受益權總金額新臺幣參萬元以下者，來行辦理之繼承人申請繼承信託受益權時，應提出下列文件：

1. 「慶云生前契約」影本（首頁及簽約頁節本），若遺失請勾選「繼承信託受益權暨領取申請書」所列「慶云生前契約」遺失切結聲明。
2. 死亡證明文件，以存款人之除戶戶籍謄本或公私立醫院出具之死亡證明書，或法院死亡宣告之判決為準。
3. 確認為全體合法繼承人之全戶戶籍謄本及來行辦理之繼承人現在之戶籍謄本（含記事欄）或戶口名簿（如繼承人之戶籍皆已記載於全戶戶籍謄本或存款人之除戶戶籍謄本者，繼承人現在之戶籍謄本得免再徵提）。
4. 繼承系統表。
5. 繼承人中依法拋棄繼承者，應提出法院准予拋棄繼承權之備查函。
6. 來行辦理之繼承人身分證及印章。
7. 領取款項入款帳號存摺封面影本（限繼承人本人之存款帳號）
8. 請親自至元大銀行各分行辦理。

繼承信託受益權總金額超過新臺幣參萬元者，來行辦理之繼承人申請繼承信託受益權時，應提出下列文件：

1. 「慶云生前契約」影本（首頁及簽約頁節本），若遺失請勾選「繼承信託受益權暨領取申請書」所列「慶云生前契約」遺失切結聲明。
2. 死亡證明文件，以存款人之除戶戶籍謄本或公私立醫院出具之死亡證明書，或法院死亡宣告之判決為準。
3. 確認為全體合法繼承人之全戶戶籍謄本及繼承人現在之戶籍謄本（含記事欄）或戶口名簿（如繼承人之戶籍皆已記載於全戶戶籍謄本或存款人之除戶戶籍謄本者，繼承人現在之戶籍謄本得免再徵提）。
4. 稅捐稽徵機關核發之遺產稅繳清證明書或免稅證明書（信託受益權總餘額在新臺幣 20 萬元以下者免附）。
5. 委任書（如繼承人未親自辦理者需檢附）。
6. 繼承系統表。
7. 協議分割後之特定繼承人辦理時，除上述文件外，應另檢附戶政機關於一年內核發之全體繼承人印鑑證明，及經全體繼承人蓋用印鑑章之遺產分割協議書。前開遺產分割協議書依繼承人提示辦理，惟應明確表明被繼承人之信託受益權係分割予特定繼承人繼承。
8. 由主張係為全體繼承人之利益之部分繼承人辦理時，應檢附未能親自辦理之其他繼承人經戶政機關於一年內核發之印鑑證明。
9. 繼承人中依法拋棄繼承者，應提出法院准予拋棄繼承權之備查函。
10. 繼承人印鑑證明的印章及全體繼承人身分證。
11. 領取款項入款帳號存摺封面影本（限繼承人本人之存款帳號）
12. 請親自至元大銀行各分行辦理。

慶云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生前契約交付信託款項 信託受益權繼承委任書

立委任書人為_____ (即被繼承人)之合法繼承人，茲因 工作
出國 路途遙遠 其他原因【_____】，確實無法親自辦
理慶云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生前契約交付信託款項信託受益權繼承暨領取事宜，
特委任 (受任人姓名) (受任人)代為辦理，並聲明受任人所為之行為均
對立委任書人發生效力，若因而造成 貴行或第三人損害，立委任書人及受任
人願連帶負全部法律責任。

立委任書人及受任人等瞭解並同意貴行在本業務目的及範圍內，得蒐集、處
理、利用本委任書所載附之各項個人資料。

此致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立委任書人(委任人)

姓 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 址：
姓 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 址：
姓 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 址：

受 任 人

姓 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 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備註：1. 出具本委任書時應一併檢附戶政事務所於一年內核發之委任人印鑑證明正本。
2. 本委任書應由委任人親自簽名並加蓋與前開印鑑證明相符之印鑑章。
3. 受任人應出具國民身分證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並攜帶印章。

慶云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生前契約 交付信託款項退款問答集

一、 慶云倒閉了嗎？我之前購買的生前契約的錢在哪裡？

答：(一) 慶云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慶云公司」)已停止營業，並經苗栗縣政府於 111 年 11 月 17 日廢止其經營許可。

(二)「慶云公司」與元大銀行簽訂「生前契約預收款信託契約」，並依殯葬管理條例之規定，將「慶云公司」與消費者簽訂之生前契約預收款項之 75% 交付信託。

二、 我想要退款要向誰申請？如何申請？

答：(一) 元大銀行將寄發「退款通知書」及「退款申請書」予「慶云公司」提供之生前契約明細所載之消費者(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止尚未履約完畢者)。

(二) 消費者需填具「退款申請書」，並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慶云生前契約」影本(首頁及簽約頁節本)、退款帳號存摺封面影本(限消費者本人之存款帳號)等文件，親送至元大銀行各分行(詳元大銀行寄發之資料或至元大銀行(官網) www.yuantabank.com.tw→服務據點→分行據點→選擇縣市，查詢鄰近分行);或以掛號郵寄至 106 台北市仁愛路三段 157 號 14 樓元大銀行信託部(慶云案退款申請)。

三、 我的生前契約信託款項有多少？可以退回多少錢？

答：(一) 生前契約信託金額可以至元大銀行(官網)

www.yuantabank.com.tw→信託服務→服務專區→信託資料查詢→預收款信託查詢→慶云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輸入姓名及身分證統一編號即可得知。

(二) 退款金額係以「慶云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生前契約交付信託款項退款申請書」所載信託金額扣除本行依據信託契約收取之信託處理費(每份退款申請書新臺幣參佰元整)及匯款手續費等費用而得。

四、 申請退款後，款項多久可以入帳？

答：於本行收到消費者申請退款資料，經檢核文件齊備後，於三至四週之周五，匯款予消費者。舉例說明：消費者於 6/12 申請退款，款項將於 7/7 前匯入消費者存款帳戶。

五、 我沒收到退款通知書和申請書，要如何申請退款？

答：1. 可以至元大銀行 (官網) www.yuantabank.com.tw→公告訊息查詢，並下載及列印「退款申請書」。「退款申請書」之信託金額，可以至元大銀行 (官網) www.yuantabank.com.tw→信託服務→服務專區→信託資料查詢→預收款信託查詢→慶云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輸入姓名及身分證統一編號即可得知。

2. 可以打電話至元大銀行各分行或信託部 (02) 21736699-7202、7203、7207、7212、7214。

六、 如果消費者已更名，要如何申請退款？

答：可以至元大銀行 (官網) www.yuantabank.com.tw→公告訊息查詢，並下載及列印「更名申請書」，填具「更名申請書」，並檢附身分證及具記事欄之戶籍謄本或電子戶籍謄本(或有記載變更前後姓名之戶口名簿)，連同「退款申請書」及「慶云生前契約」影本(首頁及簽約頁節本)、退款帳號存摺封面影本(限消費者本人之存款帳號)等文件，親送至元大銀行各分行；或以掛號郵寄至元大銀行信託部。

七、 如果消費者已身故，要如何申請退款？

答：可以至元大銀行 (官網) www.yuantabank.com.tw→公告訊息查

詢，並下載及列印「繼承信託受益權暨領取申請書」、「委任書」(繼承信託受益權總金額參萬元以下者免附「委任書」)及「繼承系統表」，填寫完妥後，檢附「繼承信託受益權暨領取申請書」所載相關文件，親送至元大銀行各分行辦理。

